

五校策略聯盟 108 學年度彈性學習微課程大綱

課程名稱	與法同行 —— 探索有趣的法律世界		
授課教師	李永然律師等人		
服務單位	財團法人永然法律基金會董事長		
修課人數	30 人		
課綱 核心素養	A 自主行動	B 溝通互動	C 社會參與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1.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2. 系統思考與問題解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3.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.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2.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3.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C1.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2.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3.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

一、學習目標

協助學生瞭解學習性向，以利正確選讀專業領域，成就未來志業：

高中面臨升學歷力，但多數學生對自我學習性向瞭解不足，對所選讀系所之專業內容亦懵懂未知，以致就讀大專校院後，因志趣未合而造成個人生涯規劃之挫折及教育資源之浪費。本課程邀請法律職場領域中之優秀司法官、律師及學者擔任講師，經由講師對法律專業的職場歷練之講授與分享及司法環境的參訪，瞭解法律賦予社會的功能，讓同學對法律職場有全面而深入之瞭解，協助高中學生瞭解自身志趣。

二、課程內容

週次	課程主題	內容綱要
一	法律人的生涯規劃	以律師為例解說法律人的出路及選擇
二	打擊不法——檢察官帶你看法律	由檢察官介紹其工作內容及甘苦
三	迎接法治道路的挑戰	解析新世代的習法挑戰
四	參觀台灣台北地方法院	藉由參訪及旁聽開庭以了解法庭運作實務
五	司法與人民觀感--法官現身說法	以法官角度解析判決
六	法律電影欣賞及解析	藉由觀賞法律電影，分析其中法律的觀點

三、上課方式及成果要求

(一) 上課方式：

邀請專業法律人士講授課程，並安排司法環境之參訪。

(二) 成果要求：

經由法律專業講師的教學與司法環境的參訪，瞭解法律賦予社會的功能。聘請法律職場之法官、律師及學者擔任講師，藉由實際從事法律專業的講師授課，摒除只有文字的敘述及課本教學，讓同學能確實理解法律實務的層面；透過實地參訪法院，除親見法院的運作外，可由旁聽開庭接觸到更真實的法律實務，藉由這些過程以深層認識法律職場之角色分工，提升同學生涯規劃之脚本。